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关联法人云汉投资共同投资六家创新业务子公司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递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3 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员工投资“创新业务子公司”的持股计划，特依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创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与关联法人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汉投资”）共同投资成立六家创新业务子公司。

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创新业务子公司名称（暂名）	注册资金（万元）	恒生电子出资/占比	云汉投资出资/占比
杭州云永网络科技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有限公司			
杭州云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杭州云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杭州夏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杭州燕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杭州云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00 万元/60%	400 万元/40%

云汉投资系由恒生电子全资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恒生电子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员工共同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要代表公司及创新业务子公司的核心员工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专项投资，云汉投资系恒生电子的关联法人。

恒生电子与关联法人云汉投资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恒生电子本次合计出资 36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

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宁波市

管理合伙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的企业，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其中关联自然人彭政纲、刘曙峰等 11 名董事、监事、高管持有其股份份额。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六家创新业务子公司均为新设有限责任公司，每家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各家创新业务子公司的初步业务定位如下表：

创新业务子公司名称（暂名）	创新业务子公司业务定位
杭州云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为场外市场提供数据连接、数据管理、数据挖掘、数据监管等大数据业务服务及 IT 技术服务；云永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场外交易中心、互联网金融公司、各监管部门等。
杭州云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面向金融服务领域，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提供产品运营和产品服务；云赢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个人投资者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交易所、私募等金融机构以及互联网公司等。
杭州云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暂名）	构建理财社区，为投资者提供具有社交及娱乐属性的股票投资选择模式和股票交易学习方法，为券商提供与其交易业务相匹配的资讯推送和产品创新孵化；云纪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券商和个人投资者等。
杭州夏网网络科	从事金融资产经营运作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和运营，将领

技有限公司	先的 IT 技术、互联网技术与金融资产运作相结合，为机构投资者提供卓越的金融资产运作软件和技术服务；夏网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机构投资者等。
杭州燕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为客户提供大资管领域的创新类的 IT 平台和服务，提供全新的 IT 平台或系统，为客户开拓创新业务提供技术支持；燕网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资产管理机构、资管业务外包机构、托管机构、证券经纪商等
杭州云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在资本市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背景下，提供财富管理创新领域新的 IT 软件及服务业务；云英公司的服务对象包括证券、基金、信托等传统金融机构及私募、三方财富管理公司等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六家创新业务子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创新业务子公司员工持股制度，符合公司业务战略布局的需要，以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

6 家创新业务子公司目前尚处于筹建期，本次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五、最近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5900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870 万元，详见 2014-046 号公告。

2、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浙江三潭金融信息服务股份公司（筹），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1087.5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725 万元，详见 2014-069 号公

告。

3、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意向投资上海恒生聚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详见 2014-072 号公告。

4、云汉投资受让恒生电子转让的杭州恒生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交易金额 4,606,857.82 元人民币，详见 2014-079 号公告。

5、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第二次共同投资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其中恒生电子合计总出资 12000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4400 万元，详见 2015-009 号公告。

6、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杭州恒生云融网络有限公司（筹），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3600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1000 万元，详见 2015-010 号公告。

7、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深圳开拓者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7200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4800 万元，详见 2015-011 号公告。

8、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增资恒生网络有限公司（香港），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2300 万元港币，云汉投资出资 600 万元港币，详见 2015-012 号公告。

9、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杭州融都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4250 万元，云汉投资出资 2375 万元，详见 2015-025 号公告。

10、云汉投资与恒生电子共同投资江西联交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其中恒生电子出资 90 万元，云汉投资系出资 60 万元，详见 2015-065 号公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的 3 名独立董事事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六家创新业务子公司议案的汇报，并事先审阅了公司递交的本次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符合法律法规

和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五届二十九次董事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此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等3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投资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4 日